




上海市电子证照库
zwdcert.sh.gov.cn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上海福兴堂中医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MA1GDMKQ431011219D1212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陈伟
诊疗科目	医学检验科(协议) /中医科;内科专业;儿科专业;骨伤科专业;针灸科专业;推拿科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<p>上海福兴堂中医门诊部诊疗科目: 医学检验科(协议)/中医科;内科专业;儿科专业;骨伤科专业;针灸科专业; 推拿专业。 地址: 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39号-2 电话:021-34120003</p> 		
地址	上海市闵行区古美路39号-2		
接诊时间	周一至周日	联系电话	34120003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 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闵卫登字(2024)第001631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	自2024年07月30日至2025年07月29日止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	(上海福兴堂中医门诊部)	闵医广【2024】第07-30-G258号	

(审查机关盖章)

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日